

# 湖南省教育厅

湘教通〔2020〕124号

## 关于开展“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 推选展示活动的通知

各普通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，大力培养选树新时代高校辅导员先进榜样，充分展示新时代我省高校辅导员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，激励全省高校广大辅导员坚守初心使命、践行岗位职责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“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推选展示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推选时间

2020年6月-8月

### 二、推荐范围

原则上应为在编在岗的高校专职辅导员（即教育部令第43号第三章第六条第二款所界定的专职工作人员），政治面貌为中

共党员，长期在一线直接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。已获得往届全国、我省辅导员年度人物或提名的辅导员不再参加“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的推选。

### **三、荣誉授予**

本次活动坚持培优选优、宁缺毋滥的原则，分别授予“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“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提名”荣誉称号，颁发相关证书，并资助1项厅级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。

### **四、评选条件**

1.政治信念坚定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树牢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师德师风优良，能够坚持“四个相统一”，做“四有”好老师，当好学生“四个引路人”，努力做好“三辅三主六导四员”。

2.业务能力过硬，能够很好地履行辅导员工作职责，恪守职业规范。在专业化职业化成长发展方面取得突出成果。育人实效突出，开展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有特色、有亮点。获得过校级以上与辅导员工作相关的荣誉奖励，参加过省级以上辅导员工作专业培训。

3.参与推选时须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满3年，且事迹应主要集中在近三年（2017年起）。

### **五、推选程序**

1.报名推荐。“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每校（含部

属高校)推荐1名辅导员。各高校要认真组织本校辅导员报名,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开展推选工作,坚持标准,严格把关,对推荐人选进行全方位考察,保障真实性和代表性。推荐人选信息及事迹应在本校官网进行公示。

2.组织评选。我厅将组织专家通过书面评审、网络展示、答辩等环节遴选后,推选出“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10名、“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提名人物”20名。

3.结果公示。2020年7月,确定最终人选予以公示。

4.宣传发布。2020年8月,优秀辅导员事迹在省级及以上主流媒体上进行展示。

## 六、工作要求

申报材料请按以下要求报送(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不予受理)。

1.纸质材料:一式四份,包括报名表(见附件1)、个人事迹材料、所带学生联系方式、汇总表(见附件2)和有关附件材料。

2.电子档材料:报名表、个人事迹材料、所带学生联系方式、数码照片、汇总表和有关附件材料统一打包,报名的文件包和邮件均命名为“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+XX学校”。

3.其他:申请人请在附件1“事迹摘要”一栏内加上拟开展的课题研究名称。个人事迹不低于3000字,应包括个人简历、工作思路、育人实效、经验总结等方面内容,标题要凝练概括推荐人

选事迹。数码照片需提供电子版的证件照(1寸2.5\*3.5cm,413\*295像素)和生活照各1张(像素不小于1024\*768),格式为JPG。申请人需提供所带学生联系方式。

申报高校请于2020年6月19日17:00前将经学校审核的纸质材料和报名表加盖学校公章后邮寄(以寄达邮戳为准)或送至省教育厅思政处,同时将电子档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。

## 七、联系方式

单 位: 湖南省教育厅思政处

联系人: 张琳、李永睿

电 话: 0731-85535605

电子邮箱: [hnjygwxcb@163.com](mailto:hnjygwxcb@163.com)

邮寄地址: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二段238号省教育厅办公楼902室(邮编: 410016)

- 附件: 1. 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报名表  
2. 2019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汇总表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0年5月28日

## 附件 1

## 2019 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报名表

姓 名		性 别		民族		照片
出生年月		学 校				
院 系		职 务				
职 称		岗位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专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职			
政治面貌		学 历				
学 位				目前是否在辅导员岗位		
连续担任 辅导员时间	年 月— 年 月		目前所带学生人数			
联系方式	手 机		办公电话			
	电子邮箱					
	地 址				邮编	
事迹摘要 (限 300 字)						



# “2019 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” 推荐候选人事迹材料

(标题)

个人事迹 (不少于 3000 字)

(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事迹材料, 内容包括个人经历、工作思路、育人实效、经验总结等部分, 可另附页)

附件 2

## 2019 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汇总表

序号	姓名	学校	院系	性别	民族	出生年月	职务	职称	政治面貌	学历	学位	手机	岗位性质 (专职/ 兼职)	目前是否 在辅导员 岗位	连续担 任辅导 员时间	2019 年 负责班级 和学生数

单位:

(单位盖章)

填表时间:

年 月 日

## 填 表 说 明

1. “出生年月”请按照“X年X月”格式填写，如“1975年6月”；

2. “现任职务”请写明准确职务名称，如“院党委副书记”“院学工办主任”等，无具体行政职务的请全部填写“辅导员”；

3. “职称”请写明具体专业技术职务名称，如“教授”“研究员”等，不要仅填写“初级”“中级”或“高级”；

4. “政治面貌”请填写“中共党员”“共青团员”或“群众”；

5. “学历”请填写最终学历，如“本科”“研究生”；

6. “学位”请填写“学士”“硕士”或“博士”；

7. “连续担任辅导员时间”截至2020年5月，请按照从事辅导员工作的起止时间填写，如有多段辅导员工作经历请分段填；

8. “2019年负责班级和学生数”为直接带的班级和学生，并注明班级数目和学生年级，如“2017级本科2个班，共78人”或“2017级硕士1个班，2017级本科3个班，共165人”，如为院（系）党委（总支）副书记等且不直接带班、带学生的，请填写“负责全院学生工作”，并另附所带学生“姓名”“学号”“手机号”。

9. “办公电话”请注明区号，如“0731-12345678”；“E-mail”请取消自动形成的超链接；

10. 本人及所带班级、学生获得校级以上奖励情况，请注明获奖时间，限填 5 项，并附相关佐证材料。